

宁夏信友监理咨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原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原会计师事务所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6

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公司原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已连续6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做到了客观、公正、公允，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对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专业团队为公司审计工作所做的辛勤努力表示衷心的感谢。

基于公司未来发展等因素考虑，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经综合评估决定拟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聘期一年，期满可续聘。

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55463270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恩军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22 日

营业场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是否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是

事务所简介：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授予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证券期货相关业

务许可证书序号：000377)，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11000010）。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和丰富经验，拥有相关的资质，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此次审计机构变更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宁夏信友监理咨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宁夏信友监理咨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4日